

2023年度

青岛市总工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青岛市总工会（简称市总工会）是各区（市）总工会、市直各单位工会和产业工会的领导机关，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受市委和省总工会领导。市总工会要切实增强工会组织和工会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有效克服“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现象，进一步聚焦党政中心工作，聚焦维权基本职责，显著提高我市工会服务大局、服务职工的能力和水平。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工运方针，按照市委和上级工会的工作部署，开展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确定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贯彻执行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任务和决议，领导下级工会工作。

（二）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思想政治引领，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教育广大职工不断提高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不断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

（三）负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调查研究涉及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并向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拟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参与劳动关系矛盾纠纷的协调处置和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负责指导下级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工作；参

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劳动关系，健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障机制；负责职工帮扶救助和服务工作，维护职工队伍稳定。

（五）开辟网上工作平台和途径，加强互联网服务职工、网络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创新会员发展、联系职工及活动开展的方式，拓展工会组织覆盖；健全完善工作评价制度，打造工会工作服务品牌。

（六）组织引导职工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指导各级工会做好劳动关系领域社会组织的政治引领、示范带动和联系服务工作；有序承接政府部门转移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七）负责组织指导职工开展群众性劳动和技能竞赛等活动；承办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培养和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评选表彰市“工人先锋号”等工作。

（八）负责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各区（市）党委和市直有关部门党组织管理所属工会的领导班子；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市总工会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监督指导所属单位党建工作。

（九）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所属事业单位进行指导和管理。

（十）负责工会对外交流工作，发展与各国家各地区城市工会、产业工会的友好关系。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青岛市总工会部门决算包括：市总本级决算、市总所属事业单位决算。纳入青岛市总工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6个，包括：

1. 青岛市总工会本级。
2. 青岛市总工会干部学校。
3. 青岛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青岛办事处）。
4. 青岛市工人文化宫（青岛市职工学校）。
5. 青岛湛山疗养院。
6. 青岛市职工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4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34.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0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4.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44.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144.24	总计	62	2,144.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44.24	2,14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4.55	1,03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34.55	1,03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87.48	28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528.61	52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18.46	21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69	1,10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99	48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33	32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66	1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70	62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70	627.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44.24	1,415.31	728.9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4.55	933.31	101.24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34.55	933.31	101.24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87.48	287.48	0.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528.61	528.61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18.46	117.23	101.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69	481.99	627.7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99	481.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33	321.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66	160.6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70	0.00	627.7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70	0.00	627.7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4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34.55	1,034.5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09.69	1,109.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4.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4.24	2,144.24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44.24	总计	64	2,144.24	2,144.2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44.24	1,415.31	728.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4.55	933.31	101.2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34.55	933.31	101.24
2012901	行政运行	287.48	287.48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528.61	528.61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18.46	117.23	101.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69	481.99	627.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99	481.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33	321.3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66	160.6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70	0.00	627.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70	0.00	627.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4.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9.2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2.5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3.3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77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15.31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青岛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收、支总计2,144.2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39.58万元，增长18.82%，主要原因是：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相关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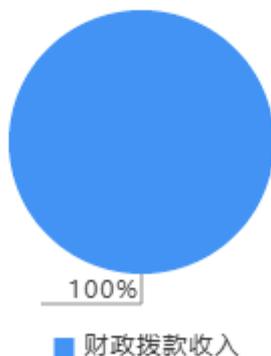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144.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44.2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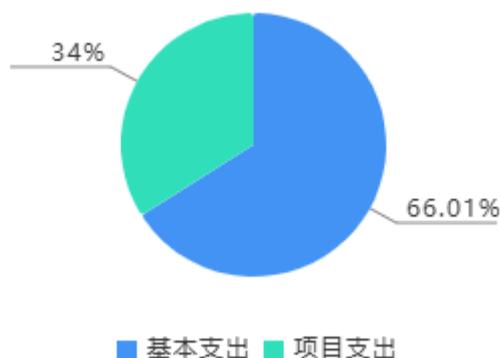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144.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5.31万元，占66.01%；项目支出728.94万元，占34%。（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144.2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39.58万元，增长18.82%，主要是：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相关费用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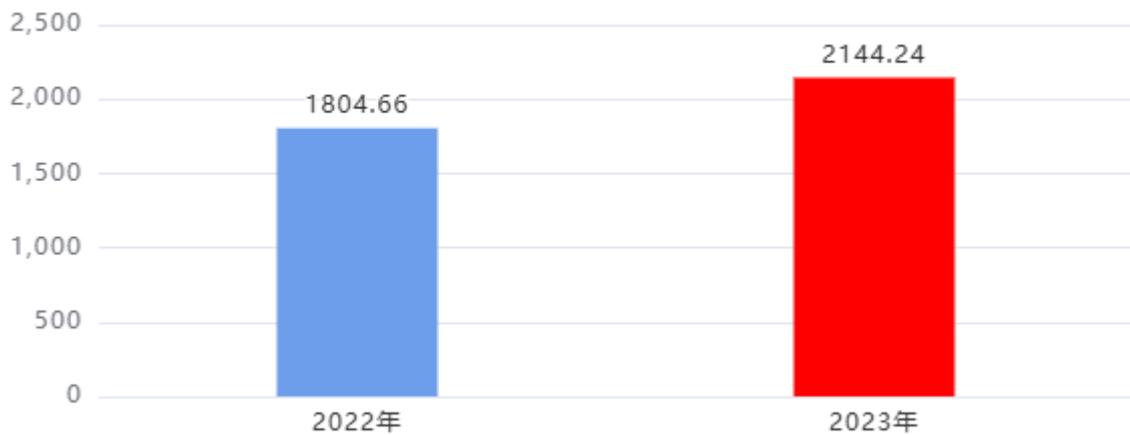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44.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9.58万元，增长18.82%，主要是：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相关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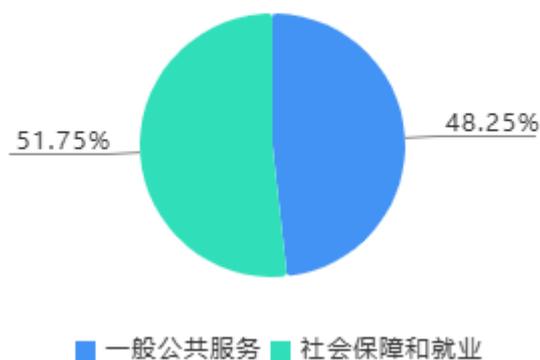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44.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34.55万元，占48.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09.69万元，占51.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35.45万元，支出决算为2,14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7.08%。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基数调整及事业单位预算填报未成功，追加预算。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6.61万元，支出决算为28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6.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基数调整，追加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8.6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预算填报未成功，追加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8.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基数调整，追加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9.55万元，支出决算为32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预算填报未成功，追加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4.78万元，支出决算为16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预算填报未成功，追加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34.5万元，支出决算为6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3%。决算数小于年初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劳模春节慰问金调整，调减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415.3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415.31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青岛市总工会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青岛市总工会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青岛市总工会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省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市级预算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627.7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9%。中央转移支付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省转移支付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01.2361万元。

组织对“困难劳模救助”“元旦春节送温暖”“市工人文化宫运营”“劳动竞赛”等4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27.7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总工会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困难劳模救助”“元旦春节送温暖”“市工人文化宫运营”“劳动竞赛”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困难劳模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60万元，执行数为2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困难劳模补助专项资金，使救助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因病致贫得到有效缓解。达到稳定社会，稳定劳模队伍。

2. 元旦春节送温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73.2万元，执行数为27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采

取元旦春节集中送温暖活动、走访慰问困难企业和困难职工，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帮助困难职工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困难群体的良好氛围，增强职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3.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0万元，执行数为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市工人文化宫的建设、维修、管理资金，妥善安排公共文化服务。

4. 劳动竞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聚焦重点产业、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广泛开展重点工程劳动竞赛，助力产业结构升级，区域发展工程建设，确保我市劳动竞赛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总工会对“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项目”“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等2023年度省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1. 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

全年预算数为21.2361万元，执行数21.2361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给予生活困难劳模发放补助金、特殊困难劳模发放帮扶金，使劳模切身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

2. 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8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给予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医疗或生活救助，其中有子女上学的同时给予助学救助，确保在档困难职工家庭脱困解困，子女顺利入学。

2023年度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等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部门评价结果

1.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 “困难劳模救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 “元旦春节送温暖”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 “劳动竞赛”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91.5，评价等级结果：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

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劳模救助			主管部门	青岛市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总工会			联系电话	838711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	260	26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	260	26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救助资金，提升困难劳模生活水平，增强获得感幸福感。			通过精准发放专项资金，对因收入低、患病和突发灾难导致生活困难的市级劳模进行了生活困难补助和特殊困难帮扶，有效缓解了实际困难，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送给困难劳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帮扶救助困难劳模补助标准	≤3万元	≤3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困难救助人次	≥280人次	304人次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救助资金使用数量	≤260万元	260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对象达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重复救助率	≤0%	≤0%	5	5
			补助金发放时限	当年度12月31日前发放完成	12月初发放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政策知晓度	≥98%	98%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100	10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动竞赛			主管部门	青岛市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总工会			联系电话	838711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5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制作职工劳动竞赛标志牌，提升劳动竞赛管理水平。			围绕青岛地铁、光电产业园、胶州湾第二海底隧道等市级重点项目，发动企业职工参加重点工程劳动竞赛，制作竞赛标志牌300余块，有效提升了劳动竞赛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竞赛标志牌单块制作费用	≤180元	150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劳动竞赛标志牌制作数量	≥250块	300	10	10	
			劳动竞赛参与人数	≥100万人	150万人	10	10	
		质量指标	竞赛保障率	≥90%	100%	5	5	
			标志牌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竞赛完成时间	12月份前	12月份前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宣传报道篇数	≥60篇	60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劳动竞赛职工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 计						90	90	
总 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			主管部门	青岛市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工人文化宫（青岛市职工学校）			联系电话	838711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9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90	9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工人文化宫基本运营，提升服务保障职工文体活动能力和水平。			切实保障了青岛市工人文化宫基本运营，有效提升了服务保障职工文体活动能力和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费用	≤3.5元/平方米	3.02元/平方米	10	10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数量	≥1个	1个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保障阵地数量	≥2个	4个	10	10	
			质量指标	运维响应率	≥100%	100%	5	5
		运维修复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文化宫运营时间	≥365天	365天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宫接待人员	≥60000人	10000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化宫服务职工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元旦春节送温暖			主管部门	青岛市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总工会			联系电话	838711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73.2	273.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	273.2	273.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走访慰问职工劳模，提升职工劳模生活质量，提高获得感幸福感。			通过采取元旦春节集中送温暖活动，走访慰问困难职工、省劳模，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帮助困难职工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营造了全社会关心关爱职工劳模的良好氛围，增强了职工劳模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走访慰问费用	≤1000元	965元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走访慰问一线职工数量	≥2000人	2200人	10	10	
			走访慰问劳模数量	≥600人	632人	10	10	
		质量指标	慰问对象界定准确率	100%	100%	5	5	
			慰问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走访完成时间	3月底前	2月底前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发生次数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走访慰问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 (30%及以上) 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青岛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结果应用）		
	总金额	其中：市本级单位使用的资金		其中：对区市转移支付						编制预算	调整政策	改进管理
		市级资金使用单位	金额	区市	金额							
（按资金或报告填写）												
1. 困难劳模救助资金	260	青岛市总工会	260			260	100	优				
2.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	273.2	青岛市总工会	273.2			273.2	100	优				
3.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资金	90	青岛市工人文化宫	90			90	100	优				
4. 劳动竞赛资金	4.5	青岛市总工会	4.5			4.5	100	优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

2023 年度青岛市总工会专项业务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被评价单位：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度青岛市总工会专项业务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青岛市总工会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1 项，为劳动竞赛项目，金额 4.5 万元，项目开展顺利，资金使用合理。

劳动竞赛专项：

（一）项目概况

1. 专项资金的设立情况

设立依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广泛深入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的意见》（总工发[2012]5 号）指出：劳动竞赛是提高职工素质、推动企业进步、促进经济发展的重要途径，是工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重要载体。经费保障是组织开展劳动竞赛的重要物质条件。各级工会在为竞赛提供必要经费的同时，要积极争取同级政府（行政）拨出专款用于劳动竞赛。

设定用途：购买全市职工劳动竞赛标识牌、安全警示牌。

2. 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市财政局拨付我会劳动竞赛专项资金 4.5 万元。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我会将此项资金用于购买全市职工劳动竞赛标识牌、安全警示牌，共计 300 块。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围绕青岛地铁、光电产业园、胶州湾第二海底隧道等市级重点项目，发动企业职工参加重点工程劳动竞赛，制作竞赛标志牌

300 余块，有效提升了劳动竞赛管理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确保专项资金使用过程和结果科学合理有效；

对象：专项资金使用部门；

范围：劳动竞赛专项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原则：数据真实准确、评价客观公正、资料详实可靠；

评价方法：单位自评；

评价标准：指标是否达标，过程是否规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采取资金使用部门自查、专项资金财务往来账目查询、相关支出凭证查询等手段，对 2023 年市总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并出具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资金总体评价结论：专项资金总体评价满分 100 分，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项目质量较高，2023 年预算仍按上年度数额申请。

（二）各明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 4.5 万元，调整后预算 4.5 万元，实际执行 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设置合理，资金安排较为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过程规范，资金全部用于劳动竞

赛标志牌制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项目完成指标均超过年初设定。

（四）项目效益情况：劳动竞赛覆盖面广、满意度高、宣传力度大，有效地激发职工的工作热情。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专项资金组织管理上，我们严格按照市财政和上级工会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内部实现了专项资金统一归口管理，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确保专用资金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严禁挪用和不合理支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强化资金监管，不断提高资金安全性和效益性。

附件：青岛市总工会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

劳动竞赛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3	100.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4	100.0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本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2	100.00%

劳动竞赛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0分)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4	100.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牵头跨部门资金应建立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 ④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⑤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⑤项目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落实到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0%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数量变动率	-	5	考察项目实际增减变动完成情况。项目数量变动率=(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100%。	0%	项目数量变动率超过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若上级部门有相关增长率考核数据，标杆值以上级部门考核数据为准)		5	10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0%	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劳动竞赛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劳动竞赛职工覆盖面	10	考察劳动竞赛职工覆盖情况。	100%	紧急救助人数指标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标杆值根据行业标准、横向标准、去年同期、近三年数据等动态调整。	8	80.00%
			职工安全意识	10	考察职工安全意识提升情况。	≥95%	救助对象范围覆盖率指标完成率达95%，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9	90.00%
			履职到位情况	5	考察部门工作职能落实情况。	100%	春节前救助资金发放人数指标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8	160.00%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长效机制健全性	2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则得满分，未形成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2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劳动竞赛职工满意度	8	考察参与劳动竞赛职工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8	100.00%
合计				100					100	

2023 年度青岛市总工会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被评价单位：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度青岛市总工会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青岛市总工会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3 项，分别是困难劳模救助、元旦春节送温暖、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合计 623.2 万元，项目开展顺利，资金使用合理。

困难劳模救助专项：

（一）项目概况

1. 专项资金的设立情况

设立依据：财政部和山东省财政厅每年对劳模发放救助金，2005 年 5 月市总工会与市财政局协调形成关于劳模救助金的会议纪要；2018 年市财政局与市总工会联合印发《青岛市市级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行〔2018〕11 号）；2022 年市财政局与市总工会联合印发《青岛市市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和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管理办法》（青财行〔2022〕1 号）。

设定用途：对市级困难劳模开展生活困难帮扶和特殊困难帮扶；落实青岛市劳动模范、青岛市先进工作者、享受青岛市劳模待遇人员日常救助。

2. 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市财政局拨付我会困难劳模专项资金 260 万元。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我会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

救助。符合条件的青岛市困难劳模由个人提出申请，各级工会审核上报青岛市总工会，经市总工会有关部门审核提报市总党组会议研究通过，由财务部门通过个人银行账户将救助款全部发放到困难劳模手中，共救助劳模 304 人次。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自 2005 年起，我会建立困难劳模救助资金制度，每年定期（春节前统一发放）、不定期（突发性困难紧急救助）为青岛市困难劳模发放救助金，对解决劳模的生活困难、稳定劳模队伍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元旦春节送温暖专项：

（一）项目概况

1. 专项资金的设立情况

设立依据：《中华全国总工会送温暖工程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总工发〔2006〕54号）、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困难职工帮扶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总工办发〔2006〕35号）、山东省财政厅和山东省总工会联合印发的《山东省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和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管理办法》（鲁财建〔2021〕12号）、青岛市财政局与青岛市总工会联合印发《青岛市市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和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管理办法》（青财行〔2022〕1号）。

设定用途：对困难职工家庭开展生活救助、助学救助、医疗救助、法律援助、促进就业等帮扶活动；支持工会开展送温暖活动支出；春节前对全市的山东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以及享受

省部级劳模待遇者进行慰问，建立慰问机制、落实劳模待遇。

2. 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市财政局拨付我会元旦春节送温暖专项资金273.2万元。其中职工送温暖资金210万元，我会在调查摸底的基础上，组织各区市、市直工会开展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重点关注有困难职工的市直工会、新旧动能转换中产生的困难企业、关停并转企业和面临困难的民营企业所属的市直工会职工，慰问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一线、节日服务岗位一线等职工。省部级劳模情况由各市直工会审核上报，经市总工会有关部门审核提报市总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按每人1000元标准发放春节劳模慰问金，共计63.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我会建立元旦春节送温暖常态化工作机制，每年春节前期为青岛市生活困难职工、省部级劳模等发放慰问金。2023年共走访帮扶困难职工、省部级劳模2800余人，发放慰问金273.2万元，对解决职工的生活困难、稳定职工队伍、激励劳模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专项：

（一）项目概况

1. 专项资金的设立情况

设立依据：关于市总工会申请财政补助资金办理情况的请示（青发改投资〔2019〕277号）、山东省县级工人文化宫公益性服务项目“以奖代补”实施办法（鲁会办〔2019〕38号）

设定用途：保障市工人文化宫基本运营。

2. 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市财政局拨付我会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专项资金90万元。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我会将此项资金转拨直属事业单位市工人文化宫使用，主要用于市工人文化宫物业费等开支。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保障市工人文化宫物业服务，助力文化宫开展服务职工群众文体活动，职工满意度不断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确保专项资金使用过程和结果科学合理有效；

对象：专项资金使用部门；

范围：困难劳模救助专项资金、元旦春节送温暖专项资金、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原则：数据真实准确、评价客观公正、资料详实可靠；

评价方法：单位自评；

评价标准：指标是否达标，过程是否规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采取资金使用部门自查、专项资金财务往来账目查询、救助和慰问情况登记查询、救助和慰问人员核实情况等手段，对2023年市总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并出具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资金总体评价结论：专项资金总体评价满分 100 分，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项目质量较高。

（二）各明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 630 万元，调整后预算 623.2 万元，实际执行 62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设置合理，资金安排较为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过程规范，劳模救助及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按照相关规定标准全部发放至帮扶对象账户；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全部用于文化宫物业费支出。

（三）项目产出情况：项目完成指标均超过年初设定。

（四）项目效益情况：劳模救助及元旦春节送温暖项目救助和慰问对象覆盖面广、满意度高，对困难劳模和职工生活情况有明显改善；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项目保障市文化宫开展各项服务职工群众文体活动，职工满意度不断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专项资金组织管理上，我们严格按照市财政和上级工会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内部实现了专项资金统一归口管理，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确保专用资金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严禁挪用和不合理支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强化资金监管，不断提高资金安全性和效益性。

附件：青岛市总工会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

困难劳模救助资金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3	100.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4	100.0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本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2	100.00%

困难劳模救助资金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0分)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4	100.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牵头跨部门资金应建立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 ④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⑤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⑤项目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落实到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0%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数量变动率	-	5	考察项目实际增减变动完成情况。项目数量变动率=(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100%。	0%	项目数量变动率超过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若上级部门有相关增长率考核数据，标杆值以上级部门考核数据为准)		5	10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	5	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0%	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困难劳模救助资金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紧急救助人数指标完成率	8	突发性困难紧急救助人数指标完成率	100%	紧急救助人数指标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标杆值根据行业标准、横向标准、去年同期、近三年数据等动态调整。	8	100.00%
			救助对象范围覆盖率指标完成率	9	通过集中救助的形式对困难职工家庭送温暖帮扶救助全覆盖	≥95%	救助对象范围覆盖率指标完成率达95%,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9	100.00%
			补助发放及时率	8	春节前救助资金发放人数指标完成率	100%	春节前救助资金发放人数指标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8	100.00%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2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则得满分,未形成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2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劳模满意度	8	考察困难劳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8	100.00%
合计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3	100.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4	100.0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本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2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0分)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4	100.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牵头跨部门资金应建立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 ④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⑤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⑤项目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落实到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0%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数量变动率	-	5	考察项目实际增减变动完成情况。项目数量变动率=(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100%。	0%	项目数量变动率超过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若上级部门有相关增长率考核数据，标杆值以上级部门考核数据为准)		5	10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	5	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0%	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保障文化宫运营程度	8	考察保障文化宫运营程度	100%	紧急救助人数指标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标杆值根据行业标准、横向标准、去年同期、近三年数据等动态调整。	8	100.00%
			丰富职工群众文化生活程度	9	考察丰富职工群众文化生活程度	≥95%	救助对象范围覆盖率指标完成率达95%,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9	100.00%
			资金使用及时率	8	考察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春节前救助资金发放人数指标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8	100.00%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2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则得满分,未形成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2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度	8	考察职工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8	100.00%
合计				100					100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2。		3	100.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100.00%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4	100.0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本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2	100.00%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0分)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4	100.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牵头跨部门资金应建立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 ④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⑤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⑤项目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落实到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6	100.00%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0%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数量变动率	-	5	考察项目实际增减变动完成情况。项目数量变动率=(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上年实际数量*100%。	0%	项目数量变动率超过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若上级部门有相关增长率考核数据，标杆值以上级部门考核数据为准)		5	10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0%	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困难职工生活改善度	5	困难职工生活困难和问题的改善程度。	效果明显	项目实施情况分为效果明显、较明显、一般、有一定效果、不明显，根据需要聘请专家进行打分，分别可得100%、75%、50%、25%、0的权重分。	标杆值根据行业标准、横向标准、去年同期、近三年数据等动态调整。	5	100.00%
			走访帮扶困难职工数量目标完成率	10	通过走访慰问的形式对困难职工家庭送温暖。	100%	走访帮扶困难职工数量目标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100.00%
			救助对象范围覆盖率指标完成率	10	通过集中救助的形式对困难职工家庭送温暖帮扶救助全覆盖。	≥95%	救助对象范围覆盖率指标完成率达95%，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100.00%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2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则得满分，未形成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2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帮扶对象满意度	8	考察帮扶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8	100.00%
合计				100					100	

省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总工会			联系电话	838711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80分)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界定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救助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救助困难职工人数	≥100人	100%	20	2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	年度帮扶资金使用	100%	100%	20	20	
			困难职工生活改善度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20	
小计						100	10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省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总工会			联系电话	838711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361	21.2361	21.2361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361	21.2361	21.236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救助困难劳模数量	≥25人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界定的准确度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帮扶标准执行准确度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帮扶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	救助成本	≤21.2361万元	≤21.236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使劳模充分享受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劳模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100	10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3 年度青岛市总工会 部门整体支出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总工会

2024 年 7 月

2023 年度青岛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 财政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部门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部门名称：青岛市总工会			部门下属单位数量：5 个		
部门预算安排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预算执行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35.45	2144.24	2144.24	100%	
部门预 算执行 情况	按资金来源分类(万元)				
	(1) 财政资金	1035.45	2144.24	2144.24	100%
	(2) 其他资金	-	-	-	-
	按支出类型分类(万元)				
	(1) 基本支出	400.95	1415.30	1415.30	100%
(2) 项目支出	634.50	728.94	728.94	100%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p>部门年度重点任务：</p> <p>品牌化实施“思想政治引领铸魂行动”，凝聚起全市职工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磅礴力量；一体化推进“智慧工会”建设，提升工会数字化、精准化、普惠化服务职工能力；精准化完善服务职工体系，在护航职工美好生活中展现工会作为；规范化推进工会组建，在基层治理新格局中发挥工会作用；精细化管理工会资金资产，全面促进工会资金资产提质增效；常态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力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长效化推进工会自身改革建设，有效发挥工会桥梁纽带作用；开展培育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示范活动，赋能职工成长，助力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p> <p>年度主要绩效目标：</p> <p>救助困难劳模人次≥280 人次；走访慰问一线职工数量≥2000 人；慰问省部级劳模数量≥600 人；慰问金发放及时性：及时；帮扶救助慰问金发放标准准确率 100%；帮扶救助慰问对象标准符合度 100%；走访慰问对象满意度≥95%；文化宫服务职工满意度≥95%；受益群体满意度≥95%等。</p>					
三、主要成效及做法					
<p>市总工会 2023 年度主要成效及做法：一是在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及困难职工方面：帮扶救助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 25 名、救助困难劳模 389 人次、为 101 户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开展生活救助和增发疫情生活补贴、为 20 户在档困难职工家庭 27 名学生拨付金秋助学金；二是在组织元旦春节送温暖方面：根据《关于 2023 年元旦春节期间组织开展送温暖活动的通知》要求向 2376 名职工及 631 名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发放送温暖资金；三是在开展劳动竞赛方面：组织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开展各类竞赛 3546 场次，参赛人数达到 168.84 万人次，媒体宣传报道达到 60 篇；四是在市工人文化宫组织职工活动方面：全年开展文艺、体育、培训、展览等各类活动 2357 场次，全年接待活动人次达到 10.40 万人次，获评首批“全国标准化工人文化宫”。</p>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下属单位预算编制规范性及市总工会监督审核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青岛市总工会 5 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准确及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填报财政预算，2023 年预算指标为 0，申请追加预算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 756.26 万元。

2. 金秋助学金拨付及时性有待提高。

市总工会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下属单位职工服务中心、胶州市总工会，《拨款通知单》要求在 9 月 15 日前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职工服务中心于 9 月 20 日将资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资金拨付不及时。

3. 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和部门评价报告质量有待提高。

一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未填写年度总体目标内容，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指标存在矮化、弱化的情形；三是设立的绩效指标值与预算编制说明不相符，测算不精准。四是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部门评价报告》后附的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

（二）有关建议

1. 压实预算编制的监督审核责任，加强预算管理培训。

建议市总工会加大对下属单位预算管理工作的监督审核力度，并围绕预算编制及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操作规范，就预算编制、预算调整调剂等工作要点开展预算管理培训，帮助工作人员熟悉了解系统中各模块的操作流程和使用方法，提升工作人员预算编制及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应用水平，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 及时拨付金秋助学金，确保学生资助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建议青岛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提前做好预算执行的前期准备，严格按照财政预算、项目进度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提高资金执行进度，保障困难职工家庭子女顺利入学。

3. 压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建议市总工会加大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的培训力度，提升资金申请处室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严格控制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提高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编制的合理性、完整性、精准性，增强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关联度。充分认识绩效自评的重要性，提高自评的精准度和严肃性。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财政资源配置	9	6	66.67%
预算管理	35	32.6	93.14%
绩效管理	6	4.3	71.67%
部门履职效能	40	38.6	96.50%
社会效应	10	10	100.00%

评价得分：91.5 评价等级结果：优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部门概况	3
(二) 部门绩效目标	8
二、评价组织实施	9
(一) 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9
(二) 评价依据	9
(三) 评价原则、评价思路和评价方法	10
(四) 评价指标体系	11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12
(一) 总体评价结论	12
(二) 总体评价意见	1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 财政资源配置	14
(二) 预算管理	14
(三) 绩效管理	17
(四) 部门履职效能	18
(五) 社会效应	22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23
六、存在的问题	23
(一) 下属单位预算编制规范性及市总工会监督审核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23
(二) 金秋助学金拨付及时性有待提高	24
(三) 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和部门评价报告质量有待提高	24
七、相关建议	25
(一) 压实预算编制的监督审核责任，加强预算管理培训	25
(二) 及时拨付金秋助学金，确保学生资助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25
(三) 压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25
八、机构盖章和人员签字	26

正文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青岛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关于青岛市总工会机关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调整的通知》（青编字〔2017〕17号）规定青岛市总工会（简称市总工会）职责具体主要包括十一个方面，具体情况见表 1-1。

表 1-1 市总工会主要职能明细表

序号	主要职能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工运方针，按照市委和上级工会的工作部署，开展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确定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贯彻执行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任务和决议，领导下级工会工作。
2	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思想政治引领，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教育广大职工不断提高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不断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
3	负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调查研究涉及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并向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拟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参与劳动关系矛盾纠纷的协调处置和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	负责指导下级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工作；参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劳动关系，健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障机制；负责职工帮扶救助和服务工作，维护职工队伍稳定。
5	开辟网上工作平台和途径，加强互联网服务职工、网络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创新会员发展、联系职工及活动开展的方式，拓展工会组织覆盖；健全完善工作评价制度，打造工会工作服务品牌。
6	组织引导职工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指导各级工会做好劳动关系领域社会组织政治引领、示范带动和联系服务工作；有序承接政府部门转移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7	负责组织指导职工开展群众性劳动和技能竞赛等活动；承办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培养和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评选表彰市“工人先锋号”等工作。
8	负责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各区（市）党委和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党组织管理所属工会的领导班子；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市总工会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监督指导所属单位党建工作。
9	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所属事业单位进行指导和管理。
10	负责工会对外交流工作，发展与各国家各地区城市工会、产业工会的友好关系。
11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2. 部门机构划分和人员情况

市总工会内设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组织部、生产保护

部、权益保障部等共 12 个职能部（室）。

市总工会下属单位 5 个，其中，全额拨款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个：青岛市总工会干部学校、青岛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青岛办事处），差额拨款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3 个：青岛市工人文化宫（市职工学校）、青岛湛山疗养院、青岛市职工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市总工会核定人员编制 3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81 人、事业编制 237 人），2023 年 12 月底在职在编 2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69 人、事业编制 158 人），离退休人员 649 人。

3.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2023 年度收入预决算情况

市总工会 2023 年初收入预算为 1035.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5.45 万元，年中调整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8.79 万元，市总工会 2023 年部门收入决算为 2144.24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01.23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2043.0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占比 100%。具体情况见表 1-2。

表 1-2 市总工会 2023 年度收入预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比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5.45	2144.24	2144.24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				
六、经营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其他收入				
本年度收入合计	1035.45	2144.24	2144.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年初结转和结余				
总 计	1035.45	2144.24	2144.24	

(2) 2023 年度支出预决算情况

市总工会 2023 年初支出预算为 1035.45 万元，全年预算 2144.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4.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基本支出 1415.30 万元（主要包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补助），占比 66.00%；项目支出 728.94 万元，占比 34.00%。具体支出情况见表 1-3。

表 1-3 市总工会 2023 年度支出预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调整率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占比
一、基本支出	400.95	1,415.30	252.99%	1,415.30	100%	66.00%
人员经费	400.95	1,415.30	252.99%	1,415.30	100%	
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	634.50	728.94	14.88%	728.94	100%	34.0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度支出合计	1035.45	2144.24	107.08%	2144.24	100%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 计	1035.45	2144.24	107.08%	2144.24	100%	

(3)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预决算情况

市总工会公用经费 2023 年度预算为 0，无财政预算资金“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4) 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市总工会 2023 年度财政预算拨款项目共 6 个，年初预算 634.50 万元，年中追加省级财政预算资金（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和困难职工帮扶项目）101.23 万元，因省部级劳模去世等客观情况调减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项目 6.8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 728.93 万元，实际支出 728.9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具体支出情况见表 1-4，项目帮扶救助慰问范围、执行标准、资金拨付流程见表 1-5。

表 1-4 市总工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项目决算数	执行率	占比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	280	273.2	273.2	100.00%	37.48%
困难劳模救助	260	260	260	100.00%	35.67%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	90	90	90	100.00%	12.35%
省级-困难职工帮扶资金	-	80	80	100.00%	10.97%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	-	21.23	21.23	100.00%	2.91%
劳动竞赛	4.5	4.5	4.5	100.00%	0.62%
合 计	634.5	728.93	728.93	100.00%	100.00%

表 1-5 市总工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帮扶救助慰问项目明细情况

项 目	帮扶救助慰问范围	执行标准	资金申请、审核、拨付流程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	（一）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 （二）在档的困难职工；因本人或家庭成员患大病、上学、遭受各类灾害或突发意外等情况造成生活困难的职工；在国家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一线等。	《山东省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实施细则（试行）》 《青岛市工会帮扶和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一）由各区级工会对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慰问材料进行汇总初审，将初审后的材料报送至职工服务中心，职工服务中心审核后，报青岛市总工会劳模专项资金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批准，获批后青岛市总工会将资金直接拨付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银行账户。（二）由各区级工会对各单位申报的职工慰问对象、慰问金额情况进行汇总初审，将初审后的材料报送至职工服务中心，职工服务中心审核后，报青岛市总工会劳模专项资金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批准，获批后青岛市总工会将资金拨付至各区市工会，由各区市工会拨付至个人。

困难劳模救助	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和按规定享受全国劳模待遇人员；山东省劳动模范、山东省先进工作者、省部级表彰奖励明确享受待遇人员，以及《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规定（试行）》施行前享受省部级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人员；青岛市劳动模范、青岛市先进工作者和按规定享受青岛市劳模待遇人员。	《山东省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实施细则（试行）》 《青岛市总工会劳模专项资金发放管理办法》	（一）劳模本人或本人所在单位或委托他人申请专项资金向基层工会或乡镇、街道工会提出书面申请，反映本人和家庭经济状况、家庭困难状况及原因。申请生活困难补助和特殊困难帮扶金的劳模，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承诺书。基层工会或乡镇、街道工会进行入户调查或向有关机构核实情况，对符合申报条件、拟进行生活困难补助和特殊困难帮扶的人员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二）基层工会或乡镇、街道工会出具意见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向上一级申报。各单位工会将各类资金申报情况审核汇总后报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审核汇总后报市总工会劳模管理部门。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保存相关证明材料。（三）市总工会劳模管理部门对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提交上报的汇总材料进行复核，提出资金分配方案，由青岛市总工会集体研究同意后，拨付给申请救助的劳模所提供的个人银行账户。
省级-困难职工帮扶资金	在档困难职工家庭	《青岛市工会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实施细则（试行）》	（一）职工服务中心汇总在档困难职工家庭情况，权益保障部根据实施细则拟定帮扶方案提请青岛市总工会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根据会议提出的意见和要求按照财务流程，将资金拨付职工服务中心、各区市总工会，并督促各单位对在档困难职工全面走访慰问。（二）各级工会开展困难职工家庭助学调查摸底工作，对符合困难职工家庭认定标准的予以建档，根据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子女上学情况。权益保障部会同职工服务中心根据实施细则拟定助学救助方案，提请青岛市总工会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按照财务流程，将助学金拨付职工服务中心和有关区市总工会，由职工服务中心和有关区市总工会实名制拨至困难职工家庭，并通过走访并致信等形式通知到职工本人。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	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	《山东省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试行）》	（一）帮扶对象本人、帮扶对象所在单位或者委托他人向基层工会或者乡镇（街道）工会提出书面申请，反映帮扶对象家庭经济状况、家庭困难状况及原因，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二）基层工会或者乡镇（街道）工会进行入户调查核实情况后，对拟帮扶对象的基本情况、帮扶金额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出具意见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向上一级工会申报。（三）县级工会在向相关部门核实情况的基础上，对拟帮扶情况进行审核，出具意见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向上一级工会申报。证明材料原件由县级工会留存备查。（四）市总工会进行审核后，按照有关要求上报省总工会。（五）省总工会审核各市、各单位上报的帮扶资金拟发放情况后，经集体研究确定帮扶资金具体分配方案。（六）市总工会根据帮扶资金分配额度，制定具体的帮扶资金发放方案，经集体研究审定，按财务管理制度履行审批程序后发放。

4. 部门资产情况

青岛市总工会不涉及国有资产使用、处置及收入情况。

根据《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办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县级以上总工会及其所属企业、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工会由工会经费形成的资产，属于工会资产，不进行国有资产登记，由工会组织进行资产清查登记和管理。”

5.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青岛市总工会 2023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为 0，部门未发生政府采购行为。

（二）部门绩效目标

1. 中长期发展规划

到 2025 年底，健全防止职工返困动态监测机制，重点对脱困不稳定户、边缘易致困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职工家庭实施常态化监测，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纳入档案、给予帮扶救助。以精准帮扶为重点，为困难职工分级建档，提供普惠性、常态化、精准性服务等。

2. 年度主要绩效指标

救助困难劳模人次 \geq 280 人次；走访慰问一线职工数量 \geq 2000 人；慰问省部级劳模数量 \geq 600 人；慰问金发放及时性：及时；帮扶救助慰问金发放标准准确率 100%；帮扶救助慰问对象标准符合度 100%；走访慰问对象满意度 \geq 95%；文化官服务职工满意度 \geq 95%；受益群体满意度 \geq 95%等。

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品牌化实施“思想政治引领铸魂行动”，凝聚起全市职工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际大都市的磅礴力量；一体

化推进“智慧工会”建设，提升工会数字化、精准化、普惠化服务职工能力；精准化完善服务职工体系，在护航职工美好生活中展现工会作为；规范化推进工会组建，在基层治理新格局中发挥工会作用；精细化管理工会资金资产，全面促进工会资金资产提质增效；常态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力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长效化推进工会自身改革建设，有效发挥工会桥梁纽带作用；开展培育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示范活动，赋能职工成长，助力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

二、评价组织实施

（一）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1. 评价目的

围绕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聚焦部门预算管理的关键点和薄弱点，从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5个方面，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客观反映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and 业务实施效果。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评价对象及范围为经市财政批复的2023年度市总工会本级及下属单位青岛市总工会干部学校、青岛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青岛办事处）、青岛市工人文化宫（市职工学校）、青岛湛山疗养院、青岛市职工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汇总预算资金2144.24万元。

（二）评价依据

1.《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鲁财绩〔2021〕1号)；

2.《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

3.《青岛市财政局〈2024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4.被评价部门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三定”方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管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等。

(三) 评价原则、评价思路和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守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

2. 评价思路

从市总工会职能入手，了解市总工会工作职责与重点工作，逐步逐项完善工作流程；优先选择核心职能、职责，选择最具代表性的评价对象和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关键指标；收集、整理、总结市总工会的职能定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全面、客观地反映市总工会年度履职情况和取得的成效。

3. 评价方法

(1) 比较法。运用比较法将市总工会2023年度部门履职、重点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与绩效目标、年度重点工作安排、中长期发展规划进行比较，对比实际履职情况与计

划任务内容，对比项目绩效复评结果与自评结果等。

（2）文献法。运用文献法开展市总工会部门现场评价工作，借阅财务凭证、内控制度汇编、会议纪要等原始资料与核算资料，收集利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部门工作总结、部门绩效考核结果等相关成果资料，提取重要信息，综合评价部门管理效率和履职效果。

（3）公众评判法。一是集体座谈。与市总工会各分管部（室）及下属事业单位等进行座谈，全面了解预算分配、任务分配以及职责履行情况；二是问卷调查。面向列入复评范围的5个自评项目服务对象，根据绩效评价内容制定调查问卷、经过市总工会确认后，发放、收取和统计分析。

（四）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鲁财绩〔2021〕1号）《青岛市财政局〈2024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五个一级指标，详见报告附件1。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评分实行百分制，满分为100分。根据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90分（含）以上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4月28日-5月10日）

成立评价小组，明确工作要求，收集前期资料，了解市

总工会运行情况。在与市总工会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起草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由评价工作组内部复核。征求市总工会对工作方案及指标体系的意见。

2. 组织实施阶段（5月11日-6月10日）

根据市总工会特点和实际，评价工作组对市总工会提报的有关档案材料进行研究、评价，并组织现场勘查和满意度调查。召开评价工作组会议，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3. 报告形成阶段（6月10日-7月15日）

将形成的报告初稿反馈青岛市总工会，征求整改意见。向青岛市财政局提交正式报告并归档。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一）总体评价结论

青岛市总工会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1.50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见表3-1。

表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财政资源配置	9	6	66.67%
预算管理	35	32.6	93.14%
绩效管理	6	4.3	71.67%
部门履职效能	40	38.6	96.50%
社会效应	10	10	100.00%
合计	100	91.5	91.50%
评价等级	优		

（二）总体评价意见

1. 从财政资源配置方面分析。青岛市总工会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编制预算，部门预算安排和支出方向与部门职责和

重点任务要求相匹配，但市总工会 5 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准确及时填报财政预算，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预算 756.26 万元。

2. 从预算管理方面分析。青岛市总工会能够对照内控制度建设、会计管理等要求开展各项基础管理工作，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公开。内控制度建设基本完善。使用预算资金符合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但仍需进一步增强把控能力，一是下属单位青岛湛山疗养院未按规定时间将内部控制报告报送财政部门；二是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在 11 月底考核时间点比标准进度低 3.23%。

3. 从绩效管理方面分析。市总工会所设立绩效指标符合部门单位职责，完整、全面，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和项目效益，按照全过程、全覆盖要求，完成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工作。但预算管理精细化水平有待提高，一是未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年度总体目标内容；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指标值存在矮化、弱化的情形；三是设定的指标值与预算编制说明列示数据不相符；四是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部门评价报告》后附的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

4. 从部门履职效能方面分析。市总工会在 2023 年度青岛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中，获得“良好”等次。评价组对市总工会开展的 5 个财政资金项目开展复评工作，自评抽查复核结果 4 个项目为“优”，1 个项目为“良”。全年

帮扶救助困难职工和劳模 542 人次，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职工和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合计 3007 人。与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在全国率先建立大数据监测预警+跨部门联动处置机制。研究制定了“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规范”市级地方标准，指导各级工会开展心理健康普惠服务，扩大覆盖面等。

5. 从社会效应方面分析。评价组对列入自评抽查复核范围的 5 个项目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电话访问 231 人，获取有效问卷 103 份（部分高龄劳模听力受限或由子女代管事务不具体掌握补助情况，导致调查成功率较低）。根据预算金额占比计算加权平均满意度为 98.8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财政资源配置

该一级指标满分 9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 66.67%。下设 1 个二级指标以及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财政资源配置”二三级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9 分）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9 分）	6	66.67%

1.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9 分）

市总工会预算安排和“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以及年度重点工作相匹配。预算安排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合理分配，不存在交叉重复。存在的问题是 5 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准确及时填报财政预算，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预算 756.26 万元。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6 分。

（二）预算管理

该一级指标满分 35 分，得分 32.6 分，得分率 93.14%。包括 4 个二级指标以及 7 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2。

表 4-2 “预算管理” 二三级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进度（8 分）	预算执行进度（8 分）	7.6	95.00%
预决算信息公开（5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5 分）	5	100.00%
预算管理一体化和项目库管理情况（4 分）	预算管理一体化和项目库管理情况（4 分）	3	75.00%
财会管理（18 分）	内控建设规范性（4 分）	3	75.00%
	资金使用规范性（5 分）	5	100.00%
	会计核算规范性（5 分）	5	100.00%
	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4 分）	4	100.00%
合计		32.6	93.14%

1. 预算执行进度（8 分）

市总工会按照在 6 月底、9 月底、11 月底每个考核时点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分别为 63.15%、85.22%、88.77%，11 月底考核时间点的预算实际执行进度比标准进度低 3.23%。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7.6 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5 分）

市总工会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27 日在青岛市财政局网站公开 2023 年度预算信息和 2022 年度决算信息。青岛预决算报告辅助生成及公开监督系统显示审核准时性为如期公开，审核一致性为一致。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3. 预算管理一体化和项目库管理情况（4 分）

市总工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成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预算批复与调整调剂、政府财务报告、部门决算等预算管理工作。市总工会 5 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在预算管理

一体化系统准确及时填报财政预算，导致事业单位 2023 年预算指标为 0。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4. 财会管理（18 分）

（1）内控建设规范性（4 分）

市总工会 2023 年 6 月依据《青岛市总工会廉政风险自我防控表》对廉政风险开展风险评估防控；2023 年 7 月制定了单位层面及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体系，确定了青岛市总工会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市总工会及下属单位按时完成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工作，但下属单位青岛湛山疗养院存在延迟报送的情况。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资金使用规范性（5 分）

评价组对市总工会会计资料进行抽查，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存在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情况。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5 分）

市总工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等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完整，会计核算符合《工会会计制度》规定。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4）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4 分）

市总工会担任会计主管人员满足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经历的要求；《财务部人员最新分工》显示不存在出纳人员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

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况；市总工会及下属单位 9 名会计人员均参加会计信息采集，完成年度继续教育。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三）绩效管理

该一级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4.3 分，得分率 71.67%。包括 1 个二级指标以及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3。

表 4-3 “绩效管理” 二三级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管理（6 分）	绩效目标管理（2 分）	0.5	25.00%
	绩效主体责任落实（2 分）	1.8	90.00%
	绩效管理结果应用（2 分）	2	100.00%
合 计		4.3	71.67%

1. 绩效管理（6 分）

（1）绩效目标管理（2 分）

市总工会所设立绩效指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存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年度总体目标未填写相关内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指标值矮化、弱化情形，设立的绩效指标值与预算编制说明不相符的情况。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0.5 分。

（2）绩效主体责任落实（2 分）

市总工会 2023 年度无重大新增项目，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实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全面覆盖。按照《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青财绩〔2024〕1 号）规定组织完成项目支出部

门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但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部门评价报告》后附的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8 分。

（3）绩效管理结果应用（2 分）

市总工会已根据绩效目标审核结果、2023 年 1-7 月绩效监控结果作为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四）部门履职效能

该一级指标满分 40 分，得分 38.6 分，得分率 96.50%。包括 3 个二级指标以及 8 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4。

表 4-4 “部门履职效能” 二三级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5 分)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5 分)	5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5 分)	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5 分)	4.5	90.00%
职责履行 (30 分)	实际完成率 (10 分)	10	100.00%
	完成及时率 (5 分)	4.1	82.00%
	质量达标率 (5 分)	5	100.00%
	社会效益 (4 分)	4	100.00%
	行政效能 (3 分)	3	100.00%
	可持续效益 (3 分)	3	100.00%
合计		38.6	96.50%

1.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5 分)

市总工会《2023 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设定重点任务目标共 7 项，具体任务 25 项，实际完成 25 项。在 2023 年度青岛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中，获得“良好”等次。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2. 项目支出绩效复评（5分）

评价组对市总工会开展的5个财政资金项目开展复评工作，自评抽查复核结果4个项目为“优”，1个项目为“良”。市总工会自评结果5个项目均为“优”。自评结果和复评结果出现1个差1档的项目，自评质量有待提高。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5分。项目复评等级情况见表4-5。

表4-5 项目支出绩效复评等级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等级	复评等级
1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	优	优
2	困难劳模救助	优	优
3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	优	优
4	困难职工帮扶资金	优	良
5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	优	优

3. 职责履行（30分）

（1）实际完成率（10分）

实际完成率指标共设6项考核任务指标，市总工会实际完成6项，完成率100%。主要为：市总工会2023年度帮扶救助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25人（其中，生活困难补助金发放17人、特殊困难帮扶金发放8人）；救助在档困难职工人数121户（其中，生活救助及增发疫情生活补贴101户、为20户在档困难职工家庭的27名学生拨付金秋助学金）；救助困难劳模389人次（其中，帮扶特殊困难劳模172人次、帮扶生活困难劳模132人次、日常救助劳模63人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22人）；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职工2376人，走访慰问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631人。有效保障工人文化宫上海路宫和四流南路宫的正常运营。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

准，本指标得 10 分。

（2）完成及时率（5 分）

完成及时率指标共设 5 项考核任务指标，市总工会完成 4 项。主要为：市总工会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资金于 2023 年 1 月底前拨付到位；市工人文化宫场馆实现工作日及节假日期间全部开放，安全稳定运营天数达到 365 天；困难职工帮扶资金中的困难生活救助及增发疫情生活补贴于 2023 年 1 月拨付到位；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在 202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期间陆续拨付到位。金秋助学金存在资金拨付不及时的情况，市总工会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下属单位职工服务中心、胶州市总工会，《拨款通知单》要求在 9 月 15 日前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职工服务中心于 9 月 20 日将资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资金拨付不及时。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1 分。

（3）质量达标率（5 分）

质量达标率指标共设 5 项考核任务指标，市总工会按计划完成 5 项，质量达标率 100%。主要为：评价组将帮扶对象信息与市总工会提供的各类劳模、困难职工等信息相核对，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对象均为《在世在册的山东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及享受省部级劳模待遇者名单》名单内，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困难职工帮扶和慰问资金发放对象均属于在档困难职工，困难职工帮扶和慰问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对象均属于全国、

省、市劳模，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对象达标率 100%；元旦春节送温暖慰问对象分别为：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一线基层职工等，元旦春节送温暖慰问对象界定准确率 100%；《2023 年活动人次统计表》显示青岛市工人文化宫接待团体活动人次 22354 人次，个人活动 81661 人次，合计接待 104015 人次。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4）社会效益（4 分）

社会效益指标共设 2 项考核任务指标，市总工会按计划完成 2 项，完成率 100%。一是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显示帮扶对象在为困难劳模和职工解决实际困难方面满意度为 97.11%，帮扶在一定程度上有效改善了劳模及困难职工的生活；二是市总工会广泛开展劳动技能竞赛，参赛人数 168.84 万人次。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5）行政效能（3 分）

行政效能指标共设 2 项考核任务指标，市总工会按计划完成 2 项，完成率 100%。一是市总工会利用 2022 年底上线的“困难职工简 e 测”小程序，完成 4717 名职工困难评定测试，有效推动困难职工合规建档，实施常态化梯度帮扶；二是 2023 年 6 月与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劳动争议“大数据监测预警+跨部门联动处置”工作机制的通知》（青人社字〔2023〕54 号）在全国率先建立“人社+工会”大数据信息共享机制、预警信息联合排查机制、跨部门联动处置工作机制、劳动争议矛盾纠纷联合化解机制。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6）可持续效益（3分）

可持续效益指标共设2项考核任务指标，市总工会按计划完成2项，完成率100%。一是2023年1月出台《青岛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五年规划（2023-2027）》，为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提供了重要保障，确保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落地见效；二是2024年3月出台的青岛市地方标准《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规范》（DB3702/T36-2023）正式施行，作为全国首个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领域的市级地方标准，为各级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五）社会效应

该一级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包括1个二级指标以及1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6。

表4-6 “社会效应”二三级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10	100.00%

1.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评价组对列入自评抽查复核范围的5个项目服务对象开展问卷调查，电话访问231人，获取有效问卷103份。根据预算金额占比计算加权平均满意度为98.84%。依据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0分。满意度调查情况见表4-7。

表4-7 满意度调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占比	项目调查满意度	加权平均满意度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	21.23	2.93%	89.50%	98.84%
困难职工帮扶资金	80	11.04%	98.48%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	273.20	37.71%	100%	
困难劳模救助	260	35.89%	99.05%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	90	12.42%	97.20%	
合计	724.43	100.00%	-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市总工会 2023 年度主要成效及做法：一是在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及困难职工方面：帮扶救助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 25 名、救助困难劳模 389 人次、为 101 户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开展生活救助和增发疫情生活补贴、为 20 户在档困难职工家庭 27 名学生拨付金秋助学金；二是在组织元旦春节送温暖方面：根据《关于 2023 年元旦春节期间组织开展送温暖活动的通知》要求向 2376 名职工及 631 名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发放送温暖资金；三是在开展劳动竞赛方面：组织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开展各类竞赛 3546 场次，参赛人数达到 168.84 万人次，媒体宣传报道达到 60 篇。四是在市工人文化宫组织职工活动方面：全年开展文艺、体育、培训、展览等各类活动 2357 场次，全年接待活动人次达到 10.40 万人次，获评首批“全国标准化工人文化宫”。

六、存在的问题

（一）下属单位预算编制规范性及市总工会监督审核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市总工会 5 个下属事业单位上报 2023 年财政预算时误将应填报为一般财力的支付管理方式填报成其他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市财政部门审核后，将预算退回，5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及时对财政预算进行重新填报，导致事业单位2023年预算指标为0。申请追加预算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预算756.26万元。

（二）金秋助学金拨付及时性有待提高

市总工会于2023年9月8日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下属单位职工服务中心、胶州市总工会，《拨款通知单》要求在9月15日前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职工服务中心实际于9月20日将资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资金拨付不及时。

（三）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和部门评价报告质量有待提高

一是市总工会所填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未填写年度总体目标内容，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编制水平有待提高。

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指标值存在矮化、弱化的情形。例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 ≥ 15 人，《元旦春节送温暖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 ≥ 600 人，实际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为631人。

三是市总工会设立的绩效指标值与预算编制说明不相符，测算不精准。例如：《困难劳模救助专项资金编报说明》中列示预计救助困难劳模560人次，发放资金260万元，绩效目标表中填报帮扶救助困难劳模次数 ≥ 280 人次。

四是市总工会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部门评价报

告》后附的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

七、相关建议

（一）压实预算编制的监督审核责任，加强预算管理培训

建议市总工会加大对下属单位预算管理工作的监督审核力度，并围绕预算编制及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操作规范，就预算编制、预算调整调剂等工作要点开展预算管理培训，帮助工作人员熟悉了解系统中各模块的操作流程和使用方法，提升工作人员预算编制及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应用水平，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二）及时拨付金秋助学金，确保学生资助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建议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提前做好预算执行的前期准备，严格按照财政预算、项目进度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提高资金执行进度，保障困难职工家庭子女顺利入学。

（三）压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建议市总工会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力度，提升资金申请处室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严格控制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提高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编制的合理性、完整性、精准性，增强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关联度。充分认识绩效自评的重要性，提高自评的精准度和严肃性。

- 附件： 1. 评价人员信息表
- 2-1. 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2. 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打分表
3. 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问题建议清单
4. 满意度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报告
5. 市总工会现场描述表
6. 市总工会现场评价工作底稿

八、机构盖章和人员签字

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4日

附件1.

绩效评价人员信息明细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责分工
1	主评人	张保国	负责本项目整体组织实施，制定本组工作计划，带领本组人员保质保量完成所分配的绩效评价工作，安排本组人员分工与协调，对本组业务实行全面监管。
2	项目组长	王春芝	带领项目小组具体完成现场评价的业务工作，承担项目服务实施方案及评价报告的撰写，对服务小组人员合理分工、指导，并对其工作底稿进行复核，及时沟通服务中出现的业务问题。
3	管理质控组（2人）	余航	对工作方案和绩效评价报告进行质量管控复核。
4		陈文龙	
5	评价组（6人）	魏文玉	服从主评人调配，服从项目组长的工作安排；按独立原则的要求对分配的服务工作，整理完整的服务工作底稿；协助主审搜集资料，做好符合性测试；负责整理、保存档案。参与编制实施方案及评价报告。
6		李媛	
7		马晓晶	
8		槐长勇	
9		王盼盼	
10		徐美娥	

青岛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指标/数据来源	
财政资源配置 (9分)	预算安排与部门 职能匹配度 (9分)	(1) 预算安排与部门 职能匹配度 (9分)	部门预算安排和支出方向是否符合部门 职责和重点任务要求, 是否存在交叉 重复, 是否明确细化。	①预算安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任务匹配, 得2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0.5分, 扣完为止; ②预算安排不存在“先排钱、再谋事”的问题, 明确细化, 得2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0.5分, 扣完为止; ③预算安排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合理分配, 不存在交叉重复, 得2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2分; ④预算安排资金不存在年中大量调剂、频繁调剂情况, 除政策性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正常调整外, 预算安排资金在年中调剂比例超过年初预算总额10%及以上的, 扣0.1分, 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百分点”扣0.1分, 3分扣完为止。	三定方案及历次变更的批复文件、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任务、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编制数据及相关处室工作台账、预算立项政策依据、可行性报告、预算科学论证、预算测算文件;	
		预算执行进度 (8分)	(2) 预算执行进度 (8分)	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预算执行进度=部门预算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批复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按季考核, 6月底、9月底、11月底考核, 每个考核时点, 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分别达到或超过50%、75%、92%的得满分; 低于上述时间节点进度两个百分点(含)以内的, 扣0.2分; 低于2—4个百分点(含)的, 扣0.4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实际支出分别在6月底、9月底、11月底的预算执行进度数据;
		预决算信息公开 (5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5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规定路径公开。 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5分。在财政部门开展的监督检查中, 发现部门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存在问题的, 每个问题扣2分, 扣完为止。	青岛预决算报告辅助生成及公开监督系统查询
预算管理 (35分)	预算管理一体化 和项目库管理情 况 (4分)	(4) 预算管理一体化和 项目库管理情况 (4分)	部门是否按照要求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 并在预算管理中应用和部门落实项目库管理相关要求的情况。	①部门在一体化系统各个推进阶段, 按照财政部门考核要求, 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含单位资金支付)等模块应用达标的, 得满分; 每发现1项问题扣1分; ②部门落实做实项目库管理的相关要求, 全面清理完善项目库, 各项管理机制不断健全完善, 每发现1项问题扣1分, 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一体化模块应用工作情况说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含单位资金支付)等模块应用)和项目库管理机制、清理完善项目库工作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指标/数据来源
	财会管理 (18分)	(5) 内控建设规范性 (4分)	部门是否建立适合本部门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组织实施,合理保证部门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①部门建立经济活动风险定期评估机制,风险评估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②单位成立由相关负责人和相关部门组成的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并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更新,建立健全议事决策机制。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③部门内控管理制度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若未制定内控管理制度,扣1分;若内控管理制度合规、完整,但未得到有效执行,扣0.5分;若制定内控管理制度,但内容不完整,或未按照外部政策及内部管理要求及时更新的,扣0.5分; ④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编制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并按规定时间报送财政部门。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以上扣分,合计扣完4分为止。	部门经济活动风险评估报告、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的文件或会议纪要、“三重一大”制度、党组(委)会/办公会议事规则(工作规则)、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内部管理制度
预算管理 (35分)	财会管理 (18分)	(6) 资金使用规范性 (5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5分,扣完为止。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三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会计凭证、会计账簿、项目专项资金支出明细账、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2023年度外部或内部审计报告、财务检查报告
		(7) 会计核算规范性 (5分)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核算和会计工作进行的管理活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①部门依法设置会计账簿; ②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其他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③会计核算符合会计法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5分,扣完为止。	
		(8) 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 (4分)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人员任用管理的规范性。	①担任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经历; ②存在出纳人员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况; ③会计人员参加会计信息采集,完成年度继续教育。 以上各项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合计扣完4分为止。	担任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者从事会计工作年限证明;财务部门岗位设置及工作职责分配制度或文件;会计人员参加会计信息采集及完成年度继续教育的证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指标/数据来源
绩效管理 (6分)	绩效管理 (6分)	(9) 绩效目标管理 (2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事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和正常业绩水平是否相符，部门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部门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与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 ②符合部门和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③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④绩效指标完整、全面，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和项目效益； ⑤绩效目标值测算依据充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三定方案”、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部门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确定绩效目标指标值的测算文件；
		(10) 绩效主体责任落实 (2分)	部门是否有效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建立健全贯穿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是否有效保证绩效评价覆盖率及评价成果质量。反映部门承担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的落实情况。	①部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实现全面覆盖，应评尽评，三项工作共1分。每缺少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②绩效资料报送及时，报送材料符合要求、材料完整得满分0.5分，逾期报送不得分。每存在一项资料缺失或遗漏扣0.2分，扣完为止； ③绩效报告内容结构完整清晰，指标体系细化完善，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得满分0.5分，每发现1处问题扣0.1分，扣完为止。	2023年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的绩效报告；
		(11) 绩效管理结果应用 (2分)	反映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果有效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情况。	部门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绩效目标审核结果、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市财政重点评价、部门评价结果、单位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未有效落实结果应用扣0.2分，扣完为止。	
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5分)	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5分)	(12) 年度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5分)	反映部门与预算资金有关的重点任务的完成情况，具体包括预算部门纳入全市综合考核的业务职能目标，以及其他部门（单位）年初正式印发的年度工作计划确定的重点事项。	市总工会《2023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设定重点目标7项，具体任务25项。 25项任务均实际完成，则得满分，否则各项工作完成率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13) 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5分)	考察本部门评价年度的项目支出绩效复评结果与自评结果的差异度，本部门项目支出复评中是否有发现低效无效项目。	对部门2023度5个项目（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困难劳模救助资金、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资金、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困难表彰奖励者帮扶资金进行自评抽查复核。 ①自评结果和复评结果每出现一个差1档项目扣0.5分，每出现一个差2档项目扣1分，每出现一个差3档项目扣2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支出绩效复评中，每有一个项目结论为“中”扣1分，每有一个项目结论为“差”扣2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指标/数据来源
部门履职效能 (40分)	职责履行(含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30分)	(14) 实际完成率(10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①帮扶救助困难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生活困难、特殊困难)数量≥25人次; ②救助困难职工(生活救助及增发疫情生活补贴、金秋助学金)人次≥100人次; ③救助困难劳模人次≥280人次; ④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一线职工数量≥2000人; ⑤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劳模数量≥600人; ⑥保障市工人文化宫日常运转阵地数量≥2个; 以上工作各占1/6权重,均实际完成,则得满分,否则各项工作完成率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全市综合考核的业务职能目标、其他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2023年度各项任务或目标文件、2023年度部门工作计划确定的重点事项清单; 全市综合考核结果通报、证明各项重点任务及目标工作完成的相关佐证材料; 2023年度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或自评表及佐证指标完成情况的相关材料; 行业“十三五”规划、“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政府综合考核任务、重大政策落实材料及完成任务目标的相关佐证材料; 2023年度部门工作总结; 2023年度获得相关荣誉称号或奖励文件;
		(15) 完成及时率(5分)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①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及时率100% ②困难职工帮扶资金发放及时率100% ③困难劳模救助资金发放时限:2023年12月31日前发放完成; ④慰问走访完成时间:2023年3月底前完成; ⑤保障市文化宫安全稳定运营时间:365天; 以上工作各占1/5权重,均实际完成,则得满分,否则各项工作完成率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履职效能 (40分)	职责履行(含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30分)	(16) 质量达标率(5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①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100% ②困难职工帮扶和慰问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100% ③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对象达标率100%; ④元旦春节送温暖慰问对象界定准确率100%; ⑤市工人文化宫接待人次≥60000人次; 以上工作各占1/5权重,均按质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7) 社会效益(4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①困难劳模及困难职工救助生活改善程度:明显改善; ②劳动竞赛参与人数≥150万人; 以上工作各占1/2权重,均按质及时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指标/数据来源
		(18) 行政效能 (3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行政办事效率、降低成本等效果的影响。	①利用“困难职工简e测”小程序,推动困难职工合规建档; ②协同人社部门建立重大劳动人事争议风险隐患联动处置机制,将矛盾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以上工作各占1/2权重,均按质及时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9) 可持续效益 (3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可持续效益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①出台《青岛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五年规划(2023-2027)》; ②研究制定“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规范”市级地方标准,指导各级工会开展心理健康普惠服务,扩大覆盖面。 以上工作各占1/2权重,均按质及时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社会效应 (10分)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20)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考察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对列入自评抽查复核范围的5个项目的服务对象开展调查问卷,根据预算金额占比计算加权平均满意度,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	满意度调查的档案材料;

青岛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得分	评分说明
财政资源配置 (9分)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 (9分)	(1)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9分)	部门预算安排和支出方向是否符合部门职责和重点任务要求, 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是否明确细化。	①预算安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任务匹配, 得2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0.5分, 扣完为止; ②预算安排不存在“先排钱、再谋事”的问题, 明确细化, 得2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0.5分, 扣完为止; ③预算安排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合理分配, 不存在交叉重复, 得2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2分; ④预算安排资金不存在年中大量调剂、频繁调剂情况, 除政策性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正常调整外, 预算安排资金在年中调剂比例超过年初预算总额10%及以上的, 扣0.1分, 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百分点”扣0.1分, 3分扣完为止。	6	①市总工会预算安排和“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任务匹配, 得2分; ②市总工会预算安排不存在“先排钱、再谋事”的问题, 明确细化, 得2分; ③市总工会预算安排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合理分配, 不存在交叉重复, 得2分; ④市总工会2023年初支出预算为1035.45万元, 年中调整增加1108.79万元, 除政策性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正常调整外, 因5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准确及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填报财政预算, 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预算756.26万元, 调剂资金比例=756.26/1035.45=73.03%, 扣3分。
		(2) 预算执行进度(8分)	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预算执行进度=部门预算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批复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按季考核, 6月底、9月底、11月底考核, 每个考核时点, 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分别达到或超过50%、75%、92%的得满分; 低于上述时间节点进度两个百分点(含)以内的, 扣0.2分; 低于2—4个百分点(含)的, 扣0.4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7.6	市总工会6月底、9月底、11月底每个考核时点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分别为63.15%、85.22%、88.77%, 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在11月底考核时间点低3.23%, 扣0.4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5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规定路径公开。 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5分。在财政部门开展的监督检查中, 发现部门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存在问题的, 每个问题扣2分, 扣完为止。	5	市总工会分别于2023年2月1日、2023年9月27日在青岛市财政局网站公开2023年度预算信息和2022年度决算信息。青岛预决算报告辅助生成及公开监督系统显示审核准时性为如期公开, 审核一致性为一致, 得5分。
		(4) 预算管理一体化和项目库管理情况(4分)	部门是否按照要求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 并在预算管理中应用和部门落实项目库管理相关要求的情况。	①部门在一体化系统各个推进阶段, 按照财政部门考核要求, 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含单位资金支付)等模块应用达标的, 得满分; 每发现1项问题扣1分; ②部门落实做实项目库管理的相关要求, 全面清理完善项目库, 各项管理机制不断健全完善, 每发现1项问题扣1分, 扣完为止。	3	①市总工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成基础信息维护、预算项目库管理、预算编制、预算批复与调整调剂、政府财务报告、部门决算等工作, 得2分; ②市总工会5个下属事业单位上报2023年财政预算时误将支付管理方式填报成其他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应填报为一般财力), 市财政部门审核后, 5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及时对财政预算进行重新填报申请, 导致事业单位2023年预算指标为0, 扣1分。
预算管理 (35分)	财会管理 (18分)	(5) 内控建设规范性(4分)	部门是否建立适合本部门实际情况的内控体系并组织实施, 合理保证部门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①部门建立经济活动风险定期评估机制, 风险评估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②单位成立由相关负责人和相关部门组成的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 并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更新, 建立健全议事决策机制。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③部门内控管理制度合规、完整, 并得到有效执行。若未制定内控管理制度, 扣1分; 若内控管理制度合规、完整, 但未得到有效执行, 扣0.5分; 若制定内控管理制度, 但内容不完整, 或未按照外部政策及内部管理要求及时更新的, 扣0.5分; ④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编制年度内部控制报告, 并按规定时间报送财政部门。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以上扣分, 合计扣完4分为止。	3	①市总工会出具《青岛市总工会廉政风险自我防控表》对廉政风险开展风险评估; ②市总工会2023年7月5日印发《青岛市总工会机关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的通知(青工办〔2023〕16号)后附青岛市总工会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13人; ③市总工会2023年7月5日印发《青岛市总工会机关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基本制度》(青工办〔2023〕16号), 经检查未发现存在未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 ④市总工会及所属预算单位完成2023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工作, 《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审计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市直各部门于2024年5月10日前报送, 下属单位青岛湛山疗养院报送时间为2024年5月11日, 存在延迟报送。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得分	评分说明
预算管理 (35分)	财会管理 (18分)	(6) 资金使用规范性 (5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5分,扣完为止。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三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5	①对市总工会会计资料进行抽查,未发现存在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情况; ②对市总工会会计资料进行抽查,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对市总工会会计资料进行抽查,资金的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7) 会计核算规范性 (5分)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核算和会计工作进行的管理活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①部门依法设置会计账簿; ②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其他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③会计核算符合会计法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5分,扣完为止。	5	①市总工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 ②市总工会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其他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完整; ③市总工会会计核算符合《工会会计制度》规定。
		(8) 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 (4分)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人员任用管理的规范性。	①担任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经历; ②存在出纳人员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况; ③会计人员参加会计信息采集,完成年度继续教育。 以上各项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合计扣完4分为止。	4	①市总工会担任会计主管人员已从事会计工作11年; ②《财务部人员最新分工》显示不存在出纳人员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况; ③市总工会及下属单位9名会计人员均参加会计信息采集,完成年度继续教育。
绩效管理 (6分)	绩效管理 (6分)	(9) 绩效目标管理 (2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事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和正常业绩水平是否相符,部门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部门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与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 ②符合部门和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③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④绩效指标完整、全面,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和项目效益; ⑤绩效目标值测算依据充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0.5	①市总工会所设立绩效指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和部门和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符合部门单位职责,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②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年度总体目标未填写相关内容,扣0.5分; 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指标值矮化、弱化的情形,例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15人,《元旦春节送温暖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600人,实际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为631人,扣0.5分; ④市总工会所设立的绩效指标值与预算编制说明不相符,测算不精准,例如:《困难劳模救助专项资金编报说明》中列示预计救助困难劳模次数≥280人次,扣0.5分。
		(10) 绩效主体责任落 (2分)	部门是否有效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建立健全贯穿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是否有效保证绩效评价覆盖率及评价成果质量。反映部门承担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的落实情况。	①部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应评尽评,三项工作共1分。每缺少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②绩效资料报送及时,报送材料符合要求、材料完整得满分0.5分,逾期报送不得分。每存在一项资料缺失或遗漏扣0.2分,扣完为止; ③绩效报告内容结构完整清晰,指标体系细化完善,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得满分0.5分,每发现1处问题扣0.1分,扣完为止。	1.8	①市总工会2023年度无重大新增项目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已对6个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 ②《关于开展2023年度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青财绩〔2024〕1号)规定4月30日前,各市级主管部门(单位)组织完成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市工会报送时间为4月30日; ③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部门评价报告》后附的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扣除0.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得分	评分说明
		(11) 绩效管理结果应 (2分)	反映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果有效应用, 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情况。	部门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绩效目标审核结果、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市财政重点评价、部门评价结果、单位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未有效落实结果应用扣0.2分, 扣完为止。	2	市总工会无重大新增项目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已根据绩效目标审核结果、2023年1-7月绩效监控结果作为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部门履职效能 (40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5分)	(12)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5分)	反映部门与预算资金有关的重点任务的完成情况, 具体包括预算部门纳入全市综合考核的业务职能目标, 以及其他部门(单位)年初正式印发的年度工作计划确定的重点事项。	市总工会《2023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设定重点目标7项, 具体任务25项。 25项任务均实际完成, 则得满分, 否则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每降低1%扣5%权重分, 扣完为止。	5	市总工会《2023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设定重点目标7项, 具体任务25项, 实际完成25项。市总工会在2023年度青岛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中, 获得“良好”等次。
	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5分)	(13) 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5分)	考察本部门评价年度的项目支出绩效复评结果与自评结果的差异度, 本部门项目支出复评中是否有发现低效无效项目。	对部门2023年度5个项目(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困难劳模救助资金、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资金、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困难表彰奖励者帮扶资金)进行自评抽查复核。 ①自评结果和复评结果每出现一个差1档项目扣0.5分, 每出现一个差2档项目扣1分, 每出现一个差3档项目扣2分, 扣完为止; ②项目支出绩效复评中, 每有一个项目结论为“中”扣1分, 每有一个项目结论为“差”扣2分, 扣完为止。	4.5	评价组对市总工会开展的5个财政资金项目开展复评工作, 自评抽查复核结果为“优”的有4个项目, 其中包含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资金、困难劳模救助资金、困难表彰奖励者帮扶资金。复核结果为“良”的有1个项目, 为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 市总工会自评结果5个项目均为“优”。 ①自评结果和复评结果出现1个差1档的项目, 扣0.5分。
	职责履行 (含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 (30分)	(14) 实际完成率 (10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 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量。 计划工作数: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①帮扶救助困难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生活困难、特殊困难)数量≥25人次; ②救助困难职工(生活救助及增发疫情生活补贴、金秋助学金)人次≥100人次; ③救助困难劳模人次≥280人次; ④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一线职工数量≥2000人; ⑤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劳模数量≥600人; ⑥保障市工人文化宫正常运转阵地数量≥2个; 以上工作各占1/6权重, 均实际完成, 则得满分, 否则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每降低1%扣5%权重分, 扣完为止。	10	①帮扶救助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25人, 其中: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生活困难补助金发放17人、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特殊困难帮扶金发放8人; ②实际救助在档困难职工人数121户(生活救助及增发疫情生活补贴101户、发放新增在档困难户金秋助学金20户(27名学生)); ③救助困难劳模389人次, 其中: 2023年发放市级劳模特殊困难172人次、市级劳模生活困难132人次、青岛市劳模日常救助金63人次、全国省市三级一次性抚恤金22人次; ④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一线职工人员2376人; ⑤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人数劳模631人(补发上年1人); ⑥运营补助有效保障工人文化宫上海路馆和四流南路馆的正常运行。
		(15) 完成及时率 (5分)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 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①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及时率100% ②困难职工帮扶资金发放及时率100% ③困难劳模救助资金发放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发放完成; ④慰问走访完成时间: 2023年3月底前完成; ⑤保障市文化宫安全稳定运营时间: 365天; 以上工作各占1/5权重, 均实际完成, 则得满分, 否则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每降低1%扣5%权重分, 扣完为止。	4.1	①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在2023年11月20日至2023年12月8日期间陆续拨付到位; ②市总工会于2023年1月将困难生活救助及增发疫情生活补贴拨付至10个区市工会及下属单位职工服务中心。职工服务中心按照拨款通知要求于1月12日将资金拨付至困难职工账户。市总工会于2023年9月8日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胶州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 《拨款通知单》要求在9月15日前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 职工服务中心于9月20日将资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 资金拨付不及时, 资金发放及时率=(27-5)/27=81.48%, 扣0.90分; ③困难劳模救助资金共救助389人次; ④元旦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资金已于2023年1月底前拨付到位; ⑤文化宫场馆工作日、节假日全部开放, 安全稳定运营天数达到365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办法	得分	评分说明
部门履职效能 (40分)	职责履行(含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30分)	(16) 质量达标率(5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①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100% ②困难职工帮扶和慰问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100% ③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对象达标率100%; ④元旦春节送温暖慰问对象界定准确率100%; ⑤市工人文化宫接待人次≥60000人次; 以上工作各占1/5权重,均按质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5	①经核对,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对象均为《在世的山东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及享受省部级劳模待遇者名单》名单内,发放对象准确率100%; ②经核对,困难职工帮扶和慰问资金发放对象均属于在档困难职工; ③经核对,帮扶救助困难劳模对象均属于全国、省、市劳模; ④元旦春节送温暖慰问对象分别为: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各区市工会报送的生活困难职工、一线基层职工、挂职干部等; ⑤根据《文化宫上海路官2023年活动人次统计表》显示上海路官接待团体活动人次22354人次,个人活动81661人次,合计104015人次。
		(17) 社会效益(4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①困难劳模及困难职工救助生活改善程度:明显改善; ②劳动竞赛参与人数≥150万人; 以上工作各占1/2权重,均按质及时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①困难劳模及困难职工救助在解决实际困难方面满意度为97.11%,有效改善劳模及困难职工的生活; ②劳动竞赛参与人次达到168.83万人。
		(18) 行政效能(3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行政办事效率、降低成本等效果的影响。	①利用“困难职工简e测”小程序,推动困难职工合规建档; ②协同人社部门建立重大劳动人事争议风险隐患联动处置机制,将矛盾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以上工作各占1/2权重,均按质及时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①利用“困难职工简e测”小程序,完成4717人困难评定测试,有效推动困难职工合规建档,实施常态化梯度帮扶; ②2023年6月6日市总工会与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劳动争议“大数据监测预警+跨部门联动处置”工作机制的通知》(青人社字〔2023〕54号)在全国率先建立“人社+工会”大数据信息共享机制、预警信息联合排查机制、跨部门联动处置工作机制、劳动争议矛盾纠纷联合化解机制。
		(19) 可持续效益(3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可持续效益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①出台《青岛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五年规划(2023-2027)》; ②研究制定“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规范”市级地方标准,指导各级工会开展心理健康普惠服务,扩大覆盖面。 以上工作各占1/2权重,均按质及时完成,则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①2023年1月31日出台《青岛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五年规划(2023-2027)》,为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提供了重要保障,确保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落地见效; ②2024年3月1日青岛市地方标准《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规范》(DB3702/T36-2023)正式施行,作为全国首个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领域的市级地方标准,为各级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服务的安全、高效、优质运行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社会效应(10分)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考察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对列入自评抽查复核范围的5个项目的服务对象开展调查问卷,根据预算金额占比计算加权平均满意度,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	10	对列入自评抽查复核范围的5个项目服务对象开展问卷调查,根据预算金额占比计算加权平均满意度为98.84%
合计					91.5	等级: 优

2023年度青岛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问题建议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	建议
财政资源配置	-	-	-
预算管理	1	<p>下属单位预算编制规范性及市总工会监督审核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市总工会5个下属事业单位上报2023年财政预算时将应填报为一般财力的支付方式填报成其他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市财政部门审核后预算退回，5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及时对财政预算进行重新填报，导致事业单位2023年预算指标为0。申请追加预算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预算756.26万元。</p>	<p>压实预算编制的监督审核责任，加强预算管理培训。 建议市总工会加大对下属单位预算管理工作的监督审核力度，并围绕预算编制及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操作规范，就预算编制、预算调整调剂等工作要点开展预算管理培训，帮助工作人员熟悉了解系统中各模块的操作流程和使用方法，提升工作人员预算编制及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应用水平，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及时性。</p>
绩效管理	1	<p>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和部门评价报告质量有待提高 一是市总工会所填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未填写年度总体目标内容，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编制水平有待提高。 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指标值存在矮化、弱化的情形。例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15人，《元旦春节送温暖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600人，实际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为631人。 三是市总工会设立的绩效指标值与预算编制说明不相符，测算不精准。例如：《困难劳模救助专项资金编报说明》中列示预计救助困难劳模560人次，发放资金260万元，绩效目标表中填报帮扶救助困难劳模次数≥280人次。 四是市总工会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部门评价报告》后附的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p>	<p>压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建议市总工会加大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的培训力度，提升资金申请处室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水平。严格控制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提高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编制的合理性、完整性、精准性，增强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关联度。充分认识绩效自评的重要性，提高自评的精准度和严肃性。</p>
部门履职效能	1	<p>金秋助学金拨付及时性有待提高。市总工会于2023年9月8日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下属单位职工服务中心、胶州市总工会，《拨款通知单》要求在9月15日前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职工服务中心实际于9月20日将资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资金拨付不及时。</p>	<p>及时拨付金秋助学金，确保学生资助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建议青岛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提前做好预算执行的前期准备，严格按照财政预算、项目进度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提高资金执行进度，保障困难职工家庭子女顺利入学。</p>
社会效应	-	-	-
其他	-	-	-

说明：根据评价报告，按类别提炼填写问题、建议清单，每一项问题、建议原则上控制在300字以内。

附件4

青岛市总工会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满意度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报告

为客观评价市总工会工作的社会效果，评价组引入满意度调查指标，对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

一、调查目的

问卷调查是评价者通过事先设计好的问题来获取有关信息和数据，以书面形式给出与评价目的和评价指标相关的问题，让被调查者做出回答，通过对问题答案的回收、统计、整理、分析，获得评价所需的信息和数据。

二、调查设计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需要，结合评价目的，依据社会学问卷设计的基本方法，设计调查问卷。

三、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为市总工会的服务对象，主要包含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对象、困难职工帮扶资金帮扶对象、元旦春节送温暖项目涉及的走访慰问对象、困难劳模救助项目帮扶对象、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项目涉及的文化宫服务对象。

四、调查内容

调查内容主要包括调查对象的基本信息、基本问题、满意度问题及受访者给予的意见和建议。

五、抽样方法与调查方式

（一）抽样方法

对于涉及相关人员及样本量如下表所示。

调查对象	抽样方式	发放问卷数量
5个自评项目服务对象	根据服务内容随机抽样	≥100

（二）调查方式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公司工作人员采用电话调查作答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六、调查内容及结果分析统计

（一）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2024年6月评价组以电话访问调查的形式，对市总工会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完成电话问卷231人次，获取有效问卷103份（部分高龄劳模听力受限或由子女代管事务不具体掌握补助情况，导致调查成功率较低）。

对回收的有效问卷进行赋分，以问卷分值对比总分值，计算得出项目实际满意度。针对具体问题的得分情况进行结果汇总。

（二）问卷的满意度分值设置及计算方式

问卷满意度选项A、B、C分别对应分值10分、6分、0分。首先，对每个问题中3个满意度选项进行选择人数比例计算，将选择人数比例乘以选项对应的分值。其次，将3个选项分值加总，除以满分分值，得出的百分比即为问卷的满意度。

（三）问卷的调查结果汇总分析

对自评抽查复核的5个项目服务对象开展问卷调查，根据预算金额占比计算加权平均满意度。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占比	项目满意度	加权平均满意度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	21.23	2.93%	89.50%	98.84%
困难职工帮扶资金	80	11.04%	98.48%	
元旦春节送温暖资金	273.20	37.71%	100%	
困难劳模救助	260	35.89%	99.05%	
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	90	12.42%	97.20%	

合计	724.43	100.00%	-	
----	--------	---------	---	--

(四) 各项目问卷的调查结果汇总分析

1、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

题号	问题内容及选项
1	您是否收到 2023 年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收到的金额是多少元？（该题用以考核资金拨付真实情况，不计入满意度分数。）
2	您对申请帮扶资金的便捷性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7 份） B. 满意（1 份） C 不满意（1 份）
3	您对帮扶资金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7 份） B. 满意（1 份） C 不满意（1 份）
4	您对帮扶资金为困难职工解决实际困难方面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7 份） B. 满意（2 份） C 不满意（0 份）
5	您对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工作组织实施情况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9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6	您对青岛市总工会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项目的工作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帮扶对象满意度=（30*10 分+4*6 分+2*0 分）/（4 题*10 分*9 份）=89.50%	

2、困难职工帮扶资金帮扶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

题号	问题内容及选项
1	您是否收到在档困难职工家庭生活救助及增发疫情生活补贴/金秋助学？收到的金额是多少元？（该题用以考核资金拨付真实情况，不计入满意度分数。）
2	您对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帮扶资金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33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3	您对帮扶资金为帮助在档困难职工解困脱困（生活、子女上学）方面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30 份） B. 满意（3 份） C 不满意（0 份）
4	您对困难职工帮扶资金工作组织实施情况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31 份） B. 满意（2 份） C 不满意（0 份）
5	您对困难职工帮扶救助相关政策（生活救助、金秋助学、疫情生活补贴）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33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6	您对青岛市总工会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的工作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帮扶对象满意度=（127*10 分+5*6 分+0*0 分）/（4 题*10 分*33 份）=98.48%	

3、元旦春节送温暖项目涉及的走访慰问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

题号	问题内容及选项
1	您是否收到 2023 年元旦春节送温暖慰问金？收到的金额是元？（该题用以考核资金拨付真实情况，不计入满意度分数。）
2	您对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组织实施情况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0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3	您对送温暖活动慰问金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0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4	您对送温暖活动帮助困难职工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方面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0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5	您对送温暖活动在增强职工劳模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方面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0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6	您对青岛市总工会元旦春节送温暖专项资金项目的工作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帮扶对象满意度=（80*10 分+0*6 分+0*0 分） / （4 题*10 分*20 份）=100%	

4、困难劳模救助项目帮扶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

题号	问题内容及选项
1	您是否收到 2023 年困难劳模救助金？收到的金额是多少元？（该题用以考核资金拨付真实情况，不计入满意度分数。）
2	您对申请困难劳模救助的便捷性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0 份） B. 满意（1 份） C 不满意（0 份）
3	您对困难劳模救助金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1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4	您对困难劳模救助金为困难职工解决实际困难方面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0 份） B. 满意（1 份） C 不满意（0 份）
5	您对困难劳模救助工作组织实施情况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21 份） B. 满意（0 份） C 不满意（0 份）
6	您对青岛市总工会困难劳模救助专项资金项目的工作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帮扶对象满意度=（82*10 分+2*6 分+0*0 分） / （4 题*10 分*21 份）=99.05%	

5、市工人文化宫运营费补助项目文化宫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

题号	问题内容及选项
1	请问您是否于 2023 年 X 月 X 日在市工人文化宫参加 XX 活动？（该题用以考核活动开展真实情况，不计入满意度分数。）

题号	问题内容及选项
2	您对市工人文化宫设备和设施配置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19 份) B. 满意 (1 份) C 不满意 (0 份)
3	您对市工人文化宫的卫生和环境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18 份) B. 满意 (2 份) C 不满意 (0 份)
4	您对该市工人文化宫开展职工活动的组织情况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18 份) B. 满意 (2 份) C 不满意 (0 份)
5	您对该市工人文化宫组织的活动内容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19 份) B. 满意 (1 份) C 不满意 (0 份)
6	您对该市工人文化宫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服务水平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19 份) B. 满意 (1 份) C 不满意 (0 份)
7	您对市工人文化宫的工作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服务对象满意度= (93*10 分+7*6 分+0*0 分) / (5 题*10 分*20 份) =97. 20%	

绩效评价现象描述表

序号	事项	现象描述
1	5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准确及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填报财政预算，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预算756.26万元。	市总工会2023年初支出预算为1035.45万元，年中调整增加1108.79万元，除政策性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正常调整外，因5个下属事业单位未能准确及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填报财政预算，导致基本支出调整增加预算756.26万元，调剂资金比例=756.26/1035.45=73.03%。
2	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在11月底考核时间点较标准进度92%低3.23%。	市总工会6月底、9月底、11月底每个考核时点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分别为63.15%、85.22%、88.77%，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在11月底考核时间点较标准进度92%低3.23%。
3	下属单位青岛湛山疗养院存在延迟报送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的情况。	《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审计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市直各部门于2024年5月10日前报送，下属单位青岛湛山疗养院报送时间为2024年5月11日，存在延迟报送。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年度总体目标未填写相关内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年度总体目标为空白，未填写相关内容。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指标值矮化、弱化的情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15人，《元旦春节送温暖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数量指标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600人，实际走访省部级劳模数量为631人。
6	设立的绩效指标值与预算编制说明不相符，测算不精准。	《困难劳模救助专项资金编报说明》中列示预计救助困难劳模560人次，发放资金260万元，填报绩效目标中帮扶救助困难劳模次数≥280人次。
7	部门评价报告后附的指标体系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	部门评价报告后附的指标体系未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对指标体系进行细化完善，未准确反映时效指标完成值。
8	秋助学金拨付及时性有待提高。	市总工会于2023年9月8日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胶州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拨款通知单》要求在9月15日前将金秋助学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职工服务中心于9月20日将资金拨付至困难职工个人账户，资金拨付不及时，资金发放及时率=(27-5)/27=81.48%。

